合同编号CEPPEA标准-年-编号

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团体标准

项目合同

项目名称：

甲方（主管单位）：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

乙方（主编单位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

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主要工作内容 |  |
| 适用范围 |  |
| 需解决的重点问题 |  |
| 需要补充实验和研究的内容 |  |
| 编制进度要求 | 年 月 | 完成征求意见稿 |
|  年 月 | 完成送审稿 |
|  年 月 | 完成报批稿 |
|  年 月 |  |
| 年度拨款计划 | 合计 |  年—年 |  年—年 |  年—年 |  年—年 |  年—年 |
| 万元 |  |  |  |  |  |
| 受款单位名称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
| 帐 号 |  |
| 地 址 |  |
| 邮 编 |  |
| 财务负责人 |  | 电 话 |  |
| 第一条 甲方（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）义务1. 按合同规定提供编制工作补助经费。2. 按有关部门规定指导、监督编制工作的开展。第二条 乙方（项目的主编单位）义务1. 除不可抗力外,乙方应按合同中规定的任务和进度完成编制工作,向甲方提供有关成果,成果的质量应达到规定的要求。2. 必须每年年底向甲方报送合同执行情况及项目经费支出决算。3. 对甲方拨付的编制工作补助经费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财务制度开支，专款专用。4. 对秘密材料负保密责任，不得擅自将项目的基础材料、成果对外公布。第三条 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，已拨给乙方的经费不得追回。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，乙方应退回甲方以拨付的全部经费。第四条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如需修改某项条款，须由甲、乙双方共同商定，任何一方不得自行修改合同。第五条 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立即生效，签约各方均负合同的法律责任。在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，由签约各方的上级机关调解解决。调解不成时，提请有关仲裁机构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第六条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，甲方、乙方各三份。甲方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（公章）乙方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（公章） |